

股票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2—046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相关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中小投资者,是指不包括下列股东的公司其他股东:</p> <p>(一)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p> <p>.....</p> <p>(九)法律法规及证监会和上海证 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需要对中小 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事项;</p>	<p>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中小投资者,是指不包括下列股东的公司其他股东:</p> <p>(一)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p> <p>.....</p> <p>(九)法律法规及证监会和上海证 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需要对中小 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事项;</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